宁波市地方标准

《未来社区评价标准》

（征求意见稿）

2020年7月

# 宁波市未来社区评价标准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宁波市未来社区的评价技术要求，涵盖未来邻里、未来教育、未来健康、未来创业、未来建筑、未来交通、未来低碳、未来服务、未来治理等九大场景。

本标准适用于宁波市对未来社区项目的评价，还可用于宁波市未来社区建设的前期评估和技术措施选用。

宁波市未来社区建设所采用的技术措施和指标，除应符合本标准的有关规定外，尚应符合浙江省未来社区创建指标的要求。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目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3 术语和定义

3.1

未来社区

3.2

直流供电

# 4 建设原则

## 4.1 未来社区应以居民满意度为评判因素，应以满足浙江省未来社区内涵要求为底线。

## 4.2 在规划设计阶段宜进行技术经济分析和方案论证，合理选用有关技术。

## 4.3 未来社区应因地制宜，宜形成多样化、差异化、特色化的建设格局。

# 5 评价要求与等级划分

## 5.1评价对象

5.1.1 宁波市未来社区的评价应以规划新建类社区和改造更新类社区为评价对象。

5.1.2 参评社区规划面积宜为50~100公顷。申请浙江省未来社区试点的项目最小规划面积应不低于20公顷。

## 5.2评价阶段

5.2.1 未来社区的评价应分为设计评价和运行评价两个阶段。

5.2.2 未来社区设计评价应具备下列条件：

a）社区应具有修建性详细规划；

b）社区内获得方案批复的建筑面积不应低于30%；

c）社区应制订设计评价后不少于三年的实施方案。

5.2.3 未来社区运营评价应具备下列条件：

a）社区内主要道路、管线、绿地等基础设施应建成并投入使用；

b）社区内主要公共服务设施应建成并投入使用；

c）社区内竣工并投入使用的建筑面积比例不应低于30%。

5.2.4 在未来社区规划和方案阶段，可利用本标准对未来社区进行预评价。

## 5.3评价方法

5.3.1 未来社区的评价技术要求包括控制项和评分项【引导项】。

5.3.2 设计评价时，不对管理与服务部分进行评价，但可预评相关要求。

5.3.3 控制项的评定结果应为达标或不达标；评分项【引导项】的评定结果应为分值【满足或不满足】。

5.3.4 未来社区评价应按总得分【条目数量比例】确定等级。

## 5.4等级划分

5.4.1宁波市未来社区的等级分为基本级、A级、AA级、AAA级。【一级、二级、三级、四级；铜、银、金、铂金】

5.4.2宁波市未来社区的等级要求见表1所示。

表1 未来社区等级划分

|  |  |  |
| --- | --- | --- |
| **等级划分** | **先决条件** | **分值范围/【满足的条文数量比例】** |
| **设计评价** | **运营评价** |
| 基本级 | 满足所有控制项要求 | -- | -- |
| A级 | X分至X分【满足总条文数量的30%】 | X分至X分【满足总条文数量的30%】 |
| AA级 | X分至X分【满足总条文数量的40%】 | X分至X分【满足总条文数量的40%】 |
| AAA级 | X分至X分【满足总条文数量的60%】 | X分至X分【满足总条文数量的60%】 |

# 6评价体系与技术要求

## 6.1评价指标体系

6.1.1 未来社区的评价应由技术与设施、管理与服务、未来创新3部分组成。

6.1.2 技术与设施、管理与服务2部分均由未来邻里、未来教育、未来健康、未来创业、未来建筑、未来交通、未来低碳、未来服务、未来治理九项场景构成。

6.1.3为鼓励和引导新技术、新科技的应用，设置未来创新部分。

## 6.2评价技术要求

6.2.1技术与设施部分的评价技术要求见附录A。

6.2.2管理与服务部分的评价技术要求见附录B。

6.2.3未来创新部分的评价技术要求见附录C。

## 6.3 未来社区评价表，见附录D。

**附录A 技术与设施评价**

**A.0.1未来邻里场景应按表A.0.1进行评分。**

**表A.0.1 未来邻里场景评分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应得分** | **实得分** |
| **性质** | **要求** |
| 1 | 邻里特色文化 | 控制项 | **1、【社区文化】：**社区应具有特色的文化主题并配有特色文化公园。 |  |  |
| **2、【社区邻里中心建设】：**1）社区邻里中心公共服务设施应包括门诊及卫生服务中心、文化活动中心等公益性设施和菜市场、超市、中西药店等商业性设施，公益性设施和商业性设施应符合《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50180-2018）规定。2）可增设跳蚤市场、室内泳池、专业农产品市场等其他设施。 |  |  |
| **3、【不宜布置在邻里中心的设施】：**中小学、大型医院、派出所、市政设施等应单独布局，并应满足服务半径。 |  |  |
| 得分项 | 1、**【历史文化建筑和设施保护】：**1）改造更新类社区，具有历史记忆的活态保留传承的规划设计的，得X分2）规划新建类社区，具有发掘和传承优秀传统文化价值的设计的，得X分。 |  |  |
| 2、利用项目场地原有的自然环境条件和既有构筑物形成特色艺术文化形态，得X分。 |  |  |
| 3、**【社区适幼适老化设计】**打造全龄友好社区，营造良好的人文氛围。评价总分值X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设置儿童嬉戏场地及设施，并设有成年人休息、看护区域，得X分②老年人活动场地与儿童活动场地相邻设置，设施、空间相对独立但有良好的视线沟通，得X分。③老年人、儿童活动场地布置在建筑日照影响线范围之外且通风良好的地方，得X分④社区图书馆内有独立的儿童阅览区，得X分⑤定期组织儿童活动，得X分。 |  |  |
| 4、设立文化场地，采用文字、影像、多媒体等方式，展示社区优秀文化传统、文化精神、先进人物的事迹等内容，得X分 |  |  |
| 2 | 邻里开放共享 | 控制项 | 1、社区的封闭式管理空间单元不应大于80m×80m。 |  |  |
| 得分项 | 1、在社区食堂、托儿所、卫生服务站、公交车站、非机动车停车场（库）、机动车停车场（库）提供五分钟生活圈的配套设施，得X分。 |  |  |
| 2、【公共交往空间】合理布局社区公共绿地，提供活动场地和交往空间，评价总分值为X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社区公共绿地配置满足《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50180-2018）相关要求，得X分。②社区内公共建筑周边场地向居民开放，得X分。③社区内绿地不设围栏，并有专人定期维护，得X分。 |  |  |

**A.0.2未来教育场景应按表A.0.2进行评分。**

**表A.0.2 未来教育场景评分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应得分** | **实得分** |
| **性质** | **要求** |
| 1 | 托育全覆盖 | 控制项 | 1、托管点布局应遵循以下原则：①设置在安全区域；方便家长接送 ②选在交通方便、日光充足、环境适宜、场地干燥、配套齐全、远离污染源的地段；③避开不安全地带和高层建筑阴影区等不利于日照地带；④不与集贸市场、娱乐场所、易燃易爆生产与储藏场所、医院、公安看守所、高压配电、交通枢纽、垃圾处理和堆场等不利幼儿身心健康及危及安全的场所毗邻；⑤满足房间冬至日满窗日照时间不低于连续3h的要求，室外游戏场地保证一半以上不低于连续2h的要求；⑥出入口避开主干道，与小区道路之间留有缓冲地带宜单独建立，或设置于其他建筑底层有独立疏散口；⑦满足无障碍设计要求；⑧服务半径为5分钟步行生活圈；⑨安防监控设备全覆盖。 |  |  |
| 2、托管点建设规模。班级设置应符合《托儿所、幼儿园建筑设计规范》（JGJ 39-2019）和《浙江省托育机构设置标准（试行）》的有关规定。 |  |  |
| 3、养育托管设施与资质社区内应配备面向3岁以下婴幼儿的托育服务点，并应符合下列规定：①选址和建设应符合《托儿所、幼儿园建筑设计规范》（JGJ 39-2019）、《浙江省托育机构设置标准（试行）》有关规定。②配备完备的卫生消毒、安全防护、报警监控等设备、器材。③合理配置托育服务工作人员，且照护服务类工作人员应具备职业资格准入条件。 |  |  |
| 得分项 | 1、创新托育教育机构建设与管理模式社区具备多元化、多层次、可选择的托育服务格局，评价总分值为X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采取公办民营、民办公助、幼托一体等方式中的一种，得X分；采取两种及以上，得X分；②设置普惠性、免费福利性、市场导向性等多层次托育机构中的一种，得X分；两种及以上，得X分。 |  |  |
| 2、家庭式共享托育采用家庭式共享托育模式，评价分值为X分。 |  |  |
| 2 | 幼小扩容提质 | 控制项 | 1、布局原则以就近入学、安全出行为目标；①结合小区人口组成及变化趋势，考虑地形地貌、能源交通、自然环境等因素，实现规模办学、统一规划；②不应跨越铁路干线、无立交设施的城市交通干道；③远离污染源，不应与危及学生安全和身心健康的场所毗邻；④主要出入口设置便于学生就学、人员疏散，不应面对交通主干道，与城市道路有缓冲地带，应综合考虑学生接送与场所及社会停车问题；⑤幼儿园为5分钟步行生活圈，学校宜为10分钟步行生活圈。 |  |  |
| 2、规模与构成①适当提高优质教育资源规模，增加课外兴趣场所和体育锻炼场地；②增加心理辅导、阅览、手工劳作和社会实践等场所；③房间隔断具有灵活性和可改造性。 |  |  |
| 3、幼小衔接与优质资源全覆盖社区内应符合下列规定：①“幼小衔接”主题活动应纳入幼儿园课程中；②与社区外义务教育机构建立合作，并设立义务教育活动基地。 |  |  |
| 得分项 | 1、小班化教学与实践社区内幼儿园和小学实施小班化教育，评价总分值为X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幼儿园每班学生不超过25人，得X分。②小学30人以下班级达到50%，得X分；达到80%，得X分；达到100%，得X分。 |  |  |
| 2、中小学学习资源交互共享设置交互式远程学习平台，开放共享学校资源，评价总分值为X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涵盖社区内所有中小学，得X分；②涵盖社区外优质小学X所，得X分；X所，得X分；③涵盖社区外优质中学X所，得X分；X所，得X分 |  |  |
| 3 | 幸福学堂全龄覆盖 | 控制项 | 1、兴趣开发、儿童友好社区应配置针对不同年龄儿童的功能复合型幸福学堂且年全员参与率不应低于50%。 |  |  |
| 得分项 | 1、成立课外兴趣小组设置兴趣培训与交流中心，评价总分值为X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设置不同年龄、不同受教育阶段的婴幼儿及学生兴趣培训课程，且年全员参与率不应低于50%，得X分；②组织艺术创作、公益帮扶等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兴趣交流及社会实践活动，得X分。 |  |  |
| 3、素质拓展教育组织素质拓展教育，得X分。 |  |  |
| 4 | 知识在身边 | 控制项 | 1、全龄教育平台社区应建立数字化学习平台，并应符合下列规定：①设置数字图书馆、专业技能达人资料库、积分与查询、统计分析等功能模块；②社区居民对数字化学习平台的满意率应不低于70%。 |  |  |
| 得分项 | 1、书屋、共享图书馆等学习场所建设配备共建共享的图书阅览设施，评价总分值为X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社区内设有阅报栏、电子阅报屏、书屋/书吧、亲子阅览室、公共图书馆、数字移动图书馆、24小时自助图书馆/书屋/书吧、有声图书馆、电子阅览室等多种形式的图书阅览设施，每个服务半径为1公里。设置三种，得X分；四种，得X分；五种及以上，得X分。②各类图书阅览设施免费开放，电子阅览室免费提供上网服务。公共图书馆建筑面积不少于100平方米，人均藏书1.5册（件），阅览席位不少于20个；公共图书馆、有声图书馆每周开放时间不少于56小时，双休日应对外开放，得X分。③实现街道、十五分钟生活圈、十分钟生活圈、五分钟生活圈公共图书馆资源共享和“一卡通”全覆盖，得X分。④图书阅览设施的公众满意度均在85%以上，得X分。 |  |  |
| 2、博物馆、美术馆等社区外学习资源对接与本市博物馆、文化馆、纪念馆、美术馆、非遗展示馆等建立合作，每年为社区人员免费提供不少于12次的参观学习活动，评价分值为X分。 |  |  |
| 3、学习资源整合实现与社区周边的博物馆、文化馆、纪念馆、美术馆、非遗展示馆等网络信息协作与资源共享，得X分 |  |  |

**A.0.3未来医疗场景应按表A.0.3进行评分。**

**表A.0.3 未来医疗场景评分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应得分** | **实得分** |
| **性质** | **要求** |
| 1 | 活力运动健身 | 控制项 | 1、【社区硬件健身设施】构建全民健身设施网络和城市社区15分钟健身圈，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1.8平方米，改善公共体育设施的无障碍条件。2、社区室内或室外设有运动健身场地，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①室外运动健身场地人均用地面积不应少于0.4m2，并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 50180-2018）相关规定。②室内运动健身人均建筑面积不应少于0.2m2，并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 50180-2018）相关规定。③社区满足5分钟步行圈健身需要。 |  |  |
| 3、【社区基础健身设施】社区健身设施的台数不应少于社区总人数的0.5%，并应符合以下规定：①运动建设器材应配有使用指导说明，定期维护保养，运行状态良好。②健身运动场地应采用无毒无害、健康环保的地面铺装材料。 |  |  |
| 4、【老年人活动场所】老年人活动场所的位置应易达、安全、舒适。并应符合下列规定：①住宅单元出入口到最近活动场地位置不超过500米。活动场所与出入口无障碍连接，有高差处设缘石坡道或无障碍坡道、扶手等设施。②活动场所提供的活动内容应具有多样性。③活动场所的铺地材质应平整、防滑，地面应排水顺畅。 |  |  |
| 得分项 | 1、【室外运动健身设施功能与服务】室外健身场地内免费健身设施齐全，且每半年进行维护保养，保持运行状态良好，评价总分值为10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运动健身设施应包括力量、心肺、柔韧、平衡以及综合等区别性功能。室外健身场地内免费健身设施的台数不少于住区总人数的0.5%，种类不少于5种，得3分；台数不少于住区总人数的1%，种类不少于8种，得X分；②免费健身设施能够及时维护、整修和清洁保养，保持运行状态良好，得X分。 |  |  |
| 2、【室内运动健身设施功能与服务】室内运动健身场所内免费设施齐全，且按能够及时维护和清洁保养，运行状态良好，评价总分值为10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室内健身设施设有乒乓球台、跑步机、健身车等运动器材，总台数不少于住区总人数的0.5%，种类不少于三种，功能具有区分度，且有专人进行日常维护，保持良好的运转状态，得X分；每增加一种器材加X分，满分X分。健身器材配有使用说明书，设置标识牌指导，得X分；②配备必要的更衣室、器材储藏室等管理设施，得X分；③配备体质检测中心、培训教室、健身器材租售等配套服务设施，得X分。 |
| 3、【室外健身空间功能与服务】室外健身空间布局合理、使用便利，评价总分值为10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 室外健身空间人均用地面积不少于1.8m2，得X分； ② 每500m范围内有不少于1个室外健身区，得X分；③ 居住建筑每平方公里内有可用于轮滑、舞蹈、武术、篮球、门球等的室外运动健身场地，每设置一种运动健身场地得X分，累计不超过X分。④采用防滑、防跌落、防冲撞、安全、环保的铺装材料，得X分⑤活动场所位置与车行道路不交叉，场地周边种植绿化植物，得X分⑥活动场所与儿童场地合并或相邻，得X分 |
| 4、【社区健身步道设置】社区慢跑步道应采用“成网成环”的组织方式，宽度不小于1.25m，采用弹性减震、防滑和环保的地面材料，评价总分值为X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每0.1km2住区的健身步道累计长度不少于400m，得X分；线行慢跑步道的长度不少于800m，环形慢跑步道的长度不小于300m，得X分；②健身步道配置有智能监控和全息互动系统，得X分； ③慢跑健身步道成网环状，连贯不被车行道打断，得X分；④建立运动积分奖励机制，得X分；⑤健身步道附近有运动器材或休憩设施，得X分。⑥慢跑步道照度为5-8lx，避免眩光，得X分；⑦采用规则式（步道行道树）与自然式（带状绿化）结合的方式，在慢跑步道两侧种植适合季节性变化的植物，得X分；⑧设置完善的慢跑步道标识，得X分⑨慢跑步道与公共交通接驳，服务半径，不小于500m，得X分；不小于300m，得X分。 |
| 5、【室内健身空间设置】室内健身空间设置合理、配置均衡，评价总分值为6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免费室内运动用房人均建筑面积不少于0.07m2，得X分；不少于0.1m2，得X分；②居住建筑1000m步行范围内有不少于400m2的室内专业健身房，得X分。 |
| 6、【室内健身设施与服务】室内健身设施齐全，配有使用指导说明，且定期维护保养，运行状态良好，评价总分值为X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室内健身设施的台数不少于社区总人数的0.5%，种类不少于10种，其中免费健身设施的台数不少于总台数的50%，得X分；②办公建筑中设有健身人员使用的更衣和洗浴设施，淋浴头不少于社区总人数的0.5%，得X分。 |
| 7、【健身空间共享与功能辐射】鼓励健身空间的开放共享和综合利用，评价总分值为X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 80%及以上的室外健身空间和健身设施向公众免费开放，得X分；② 社区内学校的健身空间或体育场馆错时向公众开放共享，得X分；③ 建筑利用底层架空空间、屋顶空间设置健身空间不少于500 m2/km2，得X分。 |
| 8、【休闲场所与儿童游乐场所共享】社区结合商业中心或学校设置游乐场地或儿童游乐场，评价总分值为10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 按社区常住人口计算，人均用地面积不少于0.02 m2，得X分；② 设置儿童娱乐设施，数量不少于20个/km2，所有设施的显著位置设置功能使用说明和年龄限制告示牌，且设有休闲座椅，得3分；③ 设置中小型儿童游乐设施，数量不少于2个/km2，得X分；④ 场地选用防滑柔软的地面铺装材料或软性器材的，场地内所有设施无尖角，得X分。 |
| 9、【休闲场所与老年活动场所共享】社区合理设置老年人活动场地，评价总分值为X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居住建筑500m范围内设置不少于1个50m2的老年人活动场地，得X分；每增加1处，加X分；总分不超过X分；② 活动场地地面平整耐滑、无显著高差或出入口有坡道、有栏杆扶手、有日照等条件可各得X分，累计不超过X分；③ 配置适合老年人使用的座椅、阅报栏、紧急呼叫按钮、公共卫生间等至少3项服务设施，得1分。 |
| 10、【积极出行与健康社区友好】鼓励健康出行，评价总分值为X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自行车停车位数量满足居民停车需求，得X分；②每0.1km2住区骑行专用道宽度不小于1.5m，长度不少于1km，得X分；可以连续通行、路况良好、不受车行流线干扰、有树荫等，每满足一项得X分，不超过X分；③住区出入口步行距离500m范围内有不少于2条线路的公共交通站点，得X分。④步行通道可以连续通行、路况良好、不受车行流线干扰，得X分；⑤步行通道有良好的遮阳、休憩座椅、指示标识、夜间照明等服务设施，每满足一项得X分，不超过X分；⑥步行通道及骑行专用道连接住区内主要公共活动空间，得X分。 |
| 11、【积极出行与健康社区共建共享】社区具有完善的步行系统，与绿地、山体和水系相结合，评价总分值为X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 社区道路均设有步行专用道，得X分；② 不少于80%的步行道有行道树遮阴，得X分。 |
| 2 | 智慧健康管理 | 控制项 | 1、【**医疗卫生设施配置全覆盖**】：社区内应配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并应符合下列规定：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宜为带有首层的连续楼层，且不宜超过四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1500m范围内。②社区医疗卫生设施《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建设标准》(建标163-2013)、《无障碍设计规范》(GB 50763)的规定。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应具备职业资格准入条件。④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设备配备，应符合原卫生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基本标准的通知》(卫医发[2006]240号)规定。 |  |  |
| 2、【**家庭医生服务**】：社区应建立家庭医生服务系统，并应符合下列规定：① 建立家庭医生签约制度，签约率达到90%以上。签约居民续约率不低于70%。② 建立家庭医生服务团队，团队成员中应包含家庭医生、社区护士、公卫医师（含助理公卫医师）和中医药服务的医师组成 |
| 得分项 | **1、**【**医疗卫生设施距离与位置**】 |  |  |
| 新建社区：①社区卫生服务站在500m（步行5分钟）范围内；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二级以上医院）在1000m（步行15分钟）范围内，得X分； | 既有社区：①居住社区内有社区卫生服务站（或诊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二级以上医院）在1000m（步行15分钟）范围内，得X分； |
| 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选址方便群众，交通便利；环境安静、远离污染源，得X分。 | 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选址方便群众，交通便利；环境安静、远离污染源，得X分。 |
| **2、**【**医疗卫生设施建设规模与建筑面积指标**】 |
| 新建社区：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的业务用房应包括临床科室用房、预防保健科室用房、医技及其他科室用房，且各类用房的科室构成与面积应符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建设标准》第十二条表1的规定；社区卫生服务站的业务用房应包括挂号收费室、全科诊室、治疗室、处置室、观察治疗室、预防保健室、健康信息管理室、办公室，各用房面积应符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建设标准》第十二条表2的规定，得X分； | 既有社区：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的业务用房应包括临床科室用房、预防保健科室用房、医技及其他科室用房，且各类用房的科室构成与面积应符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建设标准》第十二条表1的规定；社区卫生服务站的业务用房应包括挂号收费室、全科诊室、治疗室、处置室、观察治疗室、预防保健室、健康信息管理室、办公室，各用房面积应符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建设标准》第十二条表2的规定，得X分； |
| ②新建独立式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筑密度不超过45％，建设用地容积率在0．7～1．2之间，得X分； | 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的建筑装修和环境设计，有利于患者生理、心理健康，体现简洁、温馨的特点，得X分 |
| 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的建筑装修和环境设计，有利于患者生理、心理健康，体现简洁、温馨的特点，得X分 |
| 3、【**医疗卫生设施服务内容及频次**】 |
| 新建社区：①所提供健康管理服务满足但不限于：为服务范围内全体老年人建立居民电子健康档案；为老年人提供不少于一年一次的体检服务；为老年人提供健康知识普及服务；服务人数不少于月均100人，得X分； | 既有社区：①所提供健康管理服务满足但不限于：为服务范围内全体老年人建立居民电子健康档案；为老年人提供不少于一年一次的体检服务；为老年人提供健康知识普及服务；服务人数不少于月均100人，得X分； |
| ②在此基础上，拓展康复训练，为居民提供康复训练服务。同时拓展家庭医生服务，建立家庭医生制度并实际提供服务。并将服务收费纳入医保，得X分 | ②在此基础上，拓展康复训练，为居民提供康复训练服务。同时拓展家庭医生服务，建立家庭医生制度并实际提供服务。并将服务收费纳入医保，得X分 |
| 4、【**智慧平台与应用**】 |
| 新建社区：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设备配备，根据发展需要引入康复理疗、儿童保健、妇女保健、中医保健服务及相应的设备，得X分； | 既有社区：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设备配备，根据发展需要引入康复理疗、儿童保健、妇女保健、中医保健服务及相应的设备，得X分； |
| 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三级医院合作合营建立医联体，提供远程诊疗、双向转诊等服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设备配备可依托社区智慧健康平台数据，与社区周边的医疗体系、急救中心实现网络信息协作与资源共享，得X分； | 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三级医院合作合营建立医联体，提供远程诊疗、双向转诊等服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设备配备可依托社区智慧健康平台数据，与社区周边的医疗体系、急救中心实现网络信息协作与资源共享，得X分； |
| ③实现社区健康管理O2O模式，个人或家庭终端与社区智慧健康平台数据互联；提供定制化健康膳食、健康咨询服务，得X分 |
| 1、【社区健康管理】社区建有独立的健康管理中心，并应符合以下规定：①社区健康管理中心的面积不少于50平米②具备健康管理系统平台与健康管理APP，居民在家中利用健康检测设备测得的数据可以上传至健康管理系统平台③健康管理系统平台与区域医疗系统平台可以实现数据互联互通④至少配备一名健康管理师⑤健康管理师可根据居民的健康数据给出健康指导意见 |
| 2、【智慧医疗】社区建有智慧医疗系统，并应符合以下规定：①具有智能问诊系统，通过收集健康信息，智能引导患者挂号②具有智能辅助治疗系统，通过患者的健康档案以及检查检验报告，系统提供的智能辅助建议，包括初步诊断建议、用药推荐等。 |
| 3 | 优质医疗服务 | 控制项 | 1、【医联体】社区应建立家庭医生服务系统，并应符合下列规定：①与至少一家三级医院建立医联体协作合作关系。②至少建立专家门诊、联合病房、特色专科或者医学影像、检验集约化服务其中一种合作模式。③落实基层首诊制度，高血压、糖尿病基层首诊率50%以上。④落实双向转诊制度，建立畅通的转诊绿色通道，为签约患者预约挂号，逐年增加向下转诊人次。⑤建立远程会诊系统，支持远程心电、远程影像和远程超声的会诊 |  |  |
| **2、【中医综合服务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应建立独立中医综合服务区，并应符合下列规定：①中医科室集中设置，原则上设在机构的一楼或沿街等突出位置。②使用面积原则上不低于80平米。③配备10种以上中医诊疗设备和康复设备④中药房参照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医院中药房基本标准》（国中医药发[2009]4号）建设。配备中药饮片柜（药斗）、药架（药品柜）、调剂台、药戥、电子秤、冷藏柜等，其中中药饮片柜（药斗）要结构规范合理、外观古朴典雅并具有防虫蛀、防腐蚀、防潮湿等功能。⑤中药饮片调剂室面积应与业务需求相适应，中药饮片（含中药颗粒剂、民族药制剂）原则上不少于300种。⑥至少有1名中级以上职称的中医类别执业医师⑦能够提供中药饮片、针刺、艾灸、刮痧、拔罐、中医微创、推拿、敷熨熏浴、骨伤、肛肠、其他类等项目中的6类以上中医药技术方法。 |
| 4 | 优质养老服务 | 控制项 | 1、【**养老服务设施配置全覆盖**】：居住社区内或服务半径范围内应配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并应符合下列规定：①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距离居住社区在500m内，距离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100m内。养老服务设施应为低层建筑或设置在建筑物首层，交通便利，标识明显，安全易达并可获得有效日照和通风。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的面积与功能用房配置应满足照料服务和运营模式的要求。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筑设计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无障碍设计规范》GB 50763的规定。③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需提供日间照料、呼叫服务、助餐服务、健康指导、文化娱乐、心理慰藉以及居家照料等基本服务项目。在此基础上，可根据条件开展助医、助行、代办、法律咨询等服务项目。服务项目收费价格应低于本区域市场平均价格，服务人数应达到一定规模。 |  |  |
| 得分项 | 1、**【养老服务设施位置与环境】：** |  |  |
| 新建社区：①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邻近公共绿地或有户外活动场地，老年人集中的室外活动场地应与满足老年人使用的公用卫生间邻近设置。总平面布置应进行场地景观环境和园林绿化设计，得X分； | 既有社区：①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邻近公共绿地或有户外活动场地。总平面布置应进行场地景观环境和园林绿化设计，得X分； |  |  |
| ②绿化植物应适应当地气候，且不应对老年人安全和健康造成危害，得X分 | ②绿化植物应适应当地气候，且不应对老年人安全和健康造成危害，得X分； |  |  |
| ③老年人集中的室外活动场地应与满足老年人使用的公用卫生间邻近设置，得X分 |  |  |
| **2、【养老服务设施服务内容与频次】：** |  |  |
| 新建社区：①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内可提供短期全托照料护理服务，且服务人数不少于5人，得X分； | 既有社区：①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内可提供短期全托照料护理服务，且服务人数不少于5人，得X分； |  |  |
| 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内可提供健康指导类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健康知识普及、慢病预防、身体机能退化预防、认知症预防。免服务费，且月均服务人数不少于50人，得X分； | 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内可提供健康指导类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健康知识普及、慢病预防、身体机能退化预防、认知症预防。免服务费，且月均服务人数不少于50人，得X分 |  |  |
| ③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内可提供法律咨询、金融咨询、生活服务咨询等服务，得X分 | ③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内可提供法律咨询、金融咨询、生活服务咨询等服务，得X分 |  |  |
| 5 | 社区养老助残 | 控制项 | 1、**【适老化住宅与居家养老】：**社区建设应考虑居家养老需求，并应符合下列规定：①社区服务中心应提供居家护理及家庭病床服务；②每个街道应建设不少于1个综合性（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每个社区建设至少1个居家养老服务站，且居家养老服务人员持证和岗前培训率应达到80%及以上；③社区内配建老年宜居住宅和代际亲情住宅。2、**【社会养老机构建设与管理】：**制定社会养老机构建设与管理制度，并应符合下列规定：① 制定以总体承包、分部承包、委托运营、合资合作等方式开展养老机构公建民营的制度；② 制定民办养老机构建设用地优惠、资金补助、机构运营补贴、税费减免、购买服务等制度。 |  |  |
| 得分项 | 1、**【养老机构资质与管理**】**：**社区内的养老机构应通过等级评定，相关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和服务人员持证上岗，评价总分值为X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 三星级及以上养老机构占比不低于50%，得X分；四星级及以上占比不低于50%，得X分；② 护理型床位占全院总床位数的比不低于50%，得X分；不低于55%，得X分；不低于60%，得X分；③ 制定定期检查养老机构运行情况、等级重新评定及“只升不降”等级复核制度，得X分。2、**【适老化和助残智能终端**】**：**社区配置一定数量的助老助残智能终端，评价总分值为X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社区常住60岁及以上老人智能服务终端设备覆盖率达70%，得X分；达80%，得X分；达90%，得X分；② 残疾人智能服务终端设备覆盖率达100%，得X分；③ 制定助老助残智能服务终端设备维修保养制度，且维修保养记录完整，得X分。**3、【成立养老助残组织，并开展活动】：**设立社区养老助残服务中心，制定完善的运营与管理制度，评价总分值为X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 建立社区时间银行、跨代合租、贡献积分等养老互助机制，制定服务比例换算标准及管理办法，得X分；②为社区居民提供统一的时间支付平台，将志愿服务行为折算成时间单位和积分形式，得X分；③每月组织至少一次社交活动，得X分。 |  |  |
| 6 | 社区配套设施体系 | 控制项 | 社区室外应在重要空间节点布置安防监控系统，并完善社区室外标识系统以及照明系统。并应符合下列规定：①【安防监控】社区室外应在社区出入口安装监控摄像头、并设置报警及急救装置并正常运行。②【安全标识】社区室外应在在易发生危险地点应设多种安全标识，为老人提示安全信息。合理选用材料，同时避免对行人造成安全隐患。③【夜间照明】社区夜间照明设施并正常使用。除交通道路外，老年人活动场地、住宅建筑出入口等公共区域设置夜间照明设施。照明设施不影响正常通行。 |  |  |
| 得分项 | 新建社区：①社区室外应在重要空间节点安装监控摄像头、设置报警及急救装置并保证正常运行。重要空间节点包括但不限于：社区道路、其他室外设施处、社区水景周边、停车场（库），得X分； | 既有社区：①社区室外应在重要空间节点安装监控摄像头、设置报警及急救装置并保证正常运行。重要空间节点包括但不限于：社区道路、其他室外设施处、社区水景周边、停车场（库），得X分。 |  |  |
| ②室外环境中的标识系统使用图形、字符、色彩、听觉和触觉等多种构成元素，得X分； | ②标识系统的形态、风格、色彩应与周围环境和建筑风格相协调，得X分； |  |  |
| ③夜间照明设施选用柔和漫射光源，得X分； | ③夜间照明设施选用柔和漫射光源，得X分 |  |  |
| ④室外环境中设置公共安全防范、老年人定位、公共环境信息发布、物业服务智能交互、社区服务信息发布、公共设备监管等管理类智能化设施，得X分 |  |  |
| 7 | 生态化社区环境 | 控制项 | 社区绿地率应符合国家和地方标准，充分考虑适合老年人的需求。并应符合下列规定：①【植物景观】植物景观应在美观的基础上种植适宜老年人健康的植物。植物景观维护良好，无破败感。②【水景景观】社区内水景景观应保证老年人观赏及参与安全，并丰富感官体验。旱地喷泉有明确标识且周围地面防滑。③【景观座椅】社区内景观座椅应保证老年人舒适度。座椅设有扶手、靠背，座椅高度在370-470mm。 |  |  |
| 得分项 | 【**植物景观**】： |  |  |
| **新建社区：**①社区绿地率达到35%以上，得X分； | **既有社区：**①社区绿地率达到30%以上，得X分； |  |  |
| ②植物无毒无害，无过敏源，少或无刺。社区四季均有植物景观，得X分； | ②因地制宜保留现状生长良好的植物，对原有树木，特别是古树名木、大树、珍稀植物应加以保留和养护。对社区内原有生长较好的植物，应予保留并组合成景。新配植的树木应与原有树木相互协调，不得影响原有树木的生长，得X分 |  |  |
| ③社区内绿化采用乔、灌、草结合的复层绿化方式，植物层次丰富。选用多种保健型植物，得X分。 | ③植物无毒无害，无过敏源，少或无刺。社区四季均有植物景观，得X分； |  |  |
| ④社区内绿化采用乔、灌、草结合的复层绿化方式，植物层次丰富。选用多种保健型植物，得X分。 |  |  |
| 【**水景景观】** |  |  |
| **新建社区：**①水景边界明确，水池水深不大于0.5m，大于0.5m时设置护栏，得X分； | **既有社区：**①水水景边界明确，水池水深不大于0.5m，大于0.5m时设置护栏，得X分； |  |  |
| ②社区内设有动态水景景观，有明确标识且周围地面防滑，得X分。 | ②社区内设有动态水景景观，有明确标识且周围地面防滑，得X分。 |  |  |
| 【**景观座椅】** |  |  |
| **新建社区：**①座椅旁有轮椅、婴儿车停靠空间，得X分； | **既有社区：**①座椅旁有轮椅、婴儿车停靠空间，得X分； |  |  |
| ②座椅材质舒适度高且耐用热惰性良好，得X分；③座椅与景观融合度良好，得X分 | ②座椅材质舒适度高且耐用热惰性良好，得X分；③座椅与景观融合度良好，得X分。 |  |  |

**A.0.4未来创业场景应按表A.0.4进行评分。**

**表A.0.4 未来创业场景评分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应得分** | **实得分** |
| **性质** | **要求** |
| 1 | 创新创业空间 | 控制项 | 1、**【创新创业用房】：**社区应为居民配置创新、创业用房；该用房套内建筑面积不应小于300平方米。为创新创业者提供免费或低成本的开放式办公空间及会议、文印、休闲等相关服务，提供的创业工位不少于60个。 |  |  |
| 2、**【用房定性】**：创新、创业用房可以是办公用房、商业用房、或兼办公功能的SOHO公寓，也可以由多种功能组合而成并应满足建筑行业相关设计规范的要求。 |  |  |
| 得分项 | **1、【用房面积】：**社区创新、创业用房配置面积在满足不小于300平方米且不小于社区总地上面积的0.3%时，得X分。对于比较小的社区，做到300平方米创新用房需要付出更多成本，以得分进行鼓励；对于大的社区，300平方米可能是个很小的比例，因此要多做一些才能得分。 |  |  |
| **2、【服务内容】：**创新、创业用房应位于社区公共区域，由社区统一管理，形式可以多种，可以包含弹性共享办公用房、可灵活租用的商业用房、可分时租用的SOHO公寓，也可以集中功能组合而成，为社区内的创新、创业者提供服务。做到可根据不同创业团体的功能需求进行灵活布局，能够满足不同创业团体的需求，得X分。 |  |  |
| **3、【人才公寓】：**当社区人才公寓配建面积不小于社区总地上建筑面积的0.5%时，得X分。当人才公寓配建满足上述规定面积要求，并以租赁方式提供给创新、创业人才时，得X分。 |  |  |
| **4、【绿色建筑和健康建筑标识】：**社区创业空间所在场所获得绿色建筑和健康建筑标识，评价分值为X分。 |  |  |
| 2 | 创业孵化服务及平台 | 控制项 | **1、【创业孵化服务平台】：**社区服务中心应配设人才服务平台，提供人才培训场所或临时办公场所。并应符合下列规定：①社区智慧服务平台应设置创业服务中心功能模块；②至少配备X名专职创业指导师，为创业者提供“一站式”专业化服务；③建立创业服务模式、政策落实、培训体系、绩效考核等在内的长效服务机制。 |  |  |
| 得分项 | 1、**【创业孵化服务平台**】：社区服务中心，可分时段提供面积不小于100平方米的人才培训场所或临时办公场所的，得X分；社区定期举办创客学院，开展创业培训的得X分。 |  |  |
| 3 | 人才落户机制 | 控制项 | **1、【人才落户机制】**：应配建人才公寓，人才公寓分配可租赁或销售，租赁或销售的人才公寓价格不得高于周边同类项目价格。 |  |  |
| 得分项 | **【配建人才公寓或提供人才租房优惠】**：应制定创业人才住房优惠政策，并符合下列规定：①当社区人才公寓配建面积不小于社区总地上建筑面积的0.5%时，得X分。当人才公寓配建满足上述规定面积要求，并以租赁方式提供给创新、创业人才时，得X分。②制定“定对象、限价格”的住房租售制度，且规划新建类出售均价不应高于周边均价。 |  |  |

**A.0.5未来建筑场景应按表A.0.5进行评分。**

**表A.0.5 未来建筑场景评分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应得分** | **实得分** |
| **性质** | **要求** |
| 1 | CIM数字化建设平台 | 控制项 | 1、按《工程建设项目业务协同平台技术标准》，建立统一的社区数字化信息平台。 |  |  |
| 2、【BIM应用】：新建社区应全过程应用BIM技术，并于竣工验收阶段提交基于BIM的竣工模型。 |  |  |
| 得分项 | 1、【区数字化信息平台与智慧城市系统对接】：社区数字化信息平台具有接入智慧城市（城区）管理系统的功能，实现数据的综合共享利用，评价分值为X分。 |  |  |
| 2、【实现社区环境与人员检测】：社区数字化信息平台应具备环境异常、人员身份及行为检测与识别功能，评价分值为X分。检测识别率达%，得X分；检测识别率达%，得X分。 |  |  |
| 3、【数字化政务信息管理】：社区数字化信息平台具备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管理功能，评价分值为X分。 |  |  |
| 2 | 空间集约开发 | 控制项 | 社区应采用公共交通导向的用地布局模式，在轨道交通站点或公共交通站点周边500m范围内采取混合开饭的站点数量占总交通站点数量的比例不低于50%。 |  |  |
| 得分项 | **1、【与公共服务设施和交通站点无缝衔接】：**社区具有便捷的公共服务设施和公共交通系统，评价总分值为X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公共服务设施满足下列要求中的3项，得X分；满足4项及以上，得X分：1）社区出入口到达幼儿园、托儿所的步行距离不大于300m，且幼儿园、托儿所的用地面积占社区总用地面积的比例达到50%；2）社区出入口到达小学的步行距离不大于500m，且小学的用地面积占社区总用地面积的比例达到50%；3）社区出入口到达中学的步行距离不大于1000m，且中学的用地面积占社区总用地面积的比例达到50%；4）社区出入口到达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步行距离不大于500m，且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用地面积占社区总用地面积的比例达到30%；5）社区出入口到达社区商业服务中心的步行距离不大于500m，且社区商业服务中心的用地面积占社区总用地面积的比例达到30%。公共交通系统满足下列要求，评价分值为X分：1）设有不少于2条线路的公交站点500m覆盖率达到100%，轨道交通站点800m覆盖率达到70%；2）沿地面公共交通主要走廊设置公交专用道；3）公共交通系统具有人性化的服务设施。 |  |  |
| **2、【**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社区合理开发利用地下空间，地下空间开发与地上建筑、停车场库、商业服务设施或人防工程等功能紧密结合、统一规划，评价分值为X分。 |  |  |
| **3、【**采用机械式停车设施、地下停车库的节约停车用地空间**】：**社区合理配置机械式停车设施、地下停车库或地面停车楼等，地下停车或立体停车的停车位占总停车位的比例达到90%，评价分值为X分。 |  |  |
| 4、**【**控制建筑用地指标和容积率**】：**社区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评价分值为X分。社区综合容积率[2,3]，得X分；综合容积率[1.5,2），得X分。 |  |  |
| 3 | 建筑特色风貌 | 控制项 | 1、【街区尺度】：社区应考虑街区尺度的宜人性，中心城区每个街区（组图）面积应控制在1~2公顷，外围城区不大于3~4公顷。 |  |  |
| 2、【街区功能】：社区内居住与商业、公共服务等城市功能应适度混合，住宅面积占比不应大于90%。 |  |  |
| 3、【街区界面】：社区沿街不应设置大面积实体围墙；沿街的高层建筑主楼不宜直接落地，应采用裙房或过渡性构造改善街道的视觉环境。 |  |  |
| 4、【建筑形态】：同一地块或相邻地块建筑高度60米及以上的住宅连续布置3栋以上时（连续布置指任意两栋建筑最近直线距离小于50米且其间无其他住宅建筑间隔），应有高度变化，且高度变化不少于较高建筑的1/5。 |  |  |
| 5、【建筑体量】：住宅建筑高度不大于24米时，建筑面宽不应大于80米；住宅建筑高度大于24米但不大于60米时，建筑面宽不应大于50米；住宅建筑高度大于60米时，建筑面宽不应大于40米。 |  |  |
| 6、【建筑组合】：同一地块内不应布置体量差异过大的两类居住建筑。 |  |  |
| 7、【绿地均好性】：社区应分级设有公共绿地、组团绿地并设置生活绿道系统，社区内步行3分钟内应可进入绿道，5分钟内能到达组团绿地（街头绿地、口袋公园等），15分钟内可到达公共绿地（社区公园、滨水绿地等）。 |  |  |
| 8、【立体绿化】：社区应进行立体绿化。屋面高度不超过50米的非住宅建筑（包括宿舍建筑），均应进行立体绿化；屋面绿化占可绿化面积的比例应不小于40%。 |  |  |
| 得分项 | 【慢行空间】：提供适宜步行和骑行的慢行空间。专用慢行道路总长200米及以上，得X分。 |  |  |
| 【建筑色彩】：建筑色彩宜以淡雅、明快的浅色系和中性色系为主，单栋建筑主要色彩不超过2种，同一组建筑主要色彩不超过3种的，得X分。 |  |  |
| 【建筑造型】：建筑造型设计宜采用中西融合的海派特征手法、古典韵味的江南民居手法或纯现代手法来体现宁波特色风貌。采用上述建筑风格的，得X分。 |  |  |
| 【建筑标志性】：宜打造具有本社区标志性的建筑物（或构筑物）；具备高识别度建筑特征的，得X分。 |  |  |
| 【立体绿化】：社区住宅阳台宜采用沿口绿化形式；裙房山墙或门窗洞口比较少的墙面宜采用墙面绿化形式。一半及以上住户阳台采用沿口绿化的，得X分；墙面绿化面积不小于100平方米的，得X分。 |  |  |
| 4 | 装配式建筑与装修一体化 | 控制项 | 【菜单式和个性化装修定制服务】：社区建筑应采用装配化装修。 |  |  |
| 得分项 | 【合理利用可再生能源】：勘察和评估社区内可再生能源的分布及可利用量，可再生能源利用总量占社区一次能源消耗总量的比例达到2.5%。 |  |  |
| 建筑所处场地的环境噪声不大于现行国家标准《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中1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 |  |  |
| 采取措施降低社区热岛强度，如社区的步道、游憩场、庭院、广场等室外活动场地设置乔木、花架等遮阴措施，机动车道设置行道树等。 |  |  |
| 社区室外场地风环境利于室外行走、活动舒适。冬季典型风速和风向条件下人行区距地高1.5m处风速小于5m/s，户外休闲区风速小于2m/s，且室外风速放大系数小于2；过渡季、夏季典型风速和风向条件下场地内人活动区不出现涡旋或无风区。 |  |  |
| 社区公共服务设施中的大进深、地下和无窗空间充分利用自然光。社区室外公共活动区域照明设施的光源色温不应高于5000K，人行道、非机动车道最小水平照度及最小半柱面照度均不应低于2lx，照明光污染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城市夜景照明设计规范》JGJ/T163的规定。 |  |  |
| 社区的主要公共活动区域和公共服务设施的主要功能空间设置健康环境检测系统，监测温湿度、噪声、PM10、PM2.5、CO2浓度等环境参数，并进行实时发布。 |  |  |
| 设置便捷可达、开放共享的社区绿道系统。绿道需具备生态功能，与景观节点、绿化、公共活动空间相结合，同时具备一定的交通功能，可设置步行道、自行车道或综合慢行道三种类型的慢行道路。 |  |  |
| 5 | 建筑公共空间与面积 | 控制项 | 【建设综合性社区健康生活综合体】：街坊或建筑应遵循功能混合的原则，建设综合型社区邻里中心，分散配置开放共享空间。 |  |  |
| 得分项 | 【社区场地弹性规划，满足不同的功能需求】：社区公共场地开放共享空间布局合理，可根据不同功能配置需要灵活调整，评价分值为X分。 |  |  |

**A.0.6未来交通场景应按表A.0.5进行评分。**

**表A.0.6 未来交通场景评分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应得分** | **实得分** |
| **性质** | **要求** |
| 1 | 交通出行 | 控制项 | **1、【社区道路规划合理，做到“小街区、密路网”】**：社区道路应采取“小街区、密路网”的交通组织方式，路网密度不应小于8km/km2；城市道路间距不应超过300m，宜为150m～250m，并应与社区的布局相结合。公共交通站点可达性好场地内主要人员出入口到邻近公共交通站点步行距离不应超过300m，公共交通应与步行、自行车交通便捷联系。家门口步行10分钟到达公交站点（可在社区内通过设置交通接驳车辆满足）； |  |  |
| 2、**【社区路网空间全支路可达】**：社区对外公交站点慢行交通换乘设施全覆盖；与气象、应急等信息联动，建立实时交通信息发布系统和平台；面向自行车、专车、共享汽车、公交等交通模式提供个性化定制出行服务 |
| 得分项 | **1、【社区路网空间全支路可达】**：提高社区支路网密度和支路连接性，充分利用道路空间，达到全支路可达，改善居民出行条件，评价总分值4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 道路空间充分满足慢行交通需求，在支路网内形成连续顺畅的慢行系统，得2分；②支路设置交通稳静化措施，得2分； |  |  |
| **2、【社区对外公交站点慢行交通换乘设施全覆盖】**：合理设置非机动车停车设施及非机动车道路，以及清晰明确的道路标识，合理确定非机动车道形式与宽度，实现社区对外公交站点慢性交通换乘设施全覆盖，评价总分值6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 非机动车停车设施具有遮阳防雨措施，得2分；② 设置连续独立的非机动车道，宽度至少达到2.5米，得2分。③ 居民可在10分钟内达到公交站点，得2分。 |  |  |
| **3、【交通信息发布系统和平台】**：社区设置交通信息发布系统和平台，对各道路进行实时监控。平台可采集社区浮动车路况、停车场动态、道路施工、天气状况等信息，经过融合处理，形成交通信息、导航服务信息、路径规划信息，发送给各出行者，评价分值4分。 |  |  |
| **4、【定制公交系统】**：充分利用移动终端、网站、热线电话等方式，建立功能齐全的定制公交服务系统，站点宜充分考虑与其他交通方式的紧密衔接与接驳，方便乘客换乘，评价分值4分。 |  |  |
| 5、【**共享汽车服务**】：引入互联网租车公司，建立分时自助式汽车租赁的共享平台，在社区合理布局网点投放共享汽车，提供新型便捷出行方式，评价分值2分。 |  |  |
| 2 | 智能共享停车 | 控制项 | **【停车系统智能化管理】**：应建立社区道路交通诱导和智慧停车系统，实现交通诱导、控制、监控、调度、共享、应急等的智能化管理。 |  |  |
| 得分项 | **【自动导引设备智能停车技术】**：采用自动导引设备智能停车技术，实现停车无人化和自动化。评价分值6分。 |  |  |
| 应用自动导引设备（AGV）智能停车技术等；建设完善的停车管理和监控系统，有效解决车位占用无人管理、车辆盗损责任推诿等问题。 |  |  |
| 3 | 供能保障与接口预留 | 控制项 | **【充电设施】**：社区配建机动车停车位应具备充电基础设施安装条件，配建比例不应小于10%。 |  |  |
| 智能汽车联网，C-V2X场景的典型应用包括信息服务类的紧急呼叫业务、交通安全类的交叉路口碰撞预警、交通频率类的车速引导和自动驾驶类的远程遥控驾驶等。 |  |  |
| 得分项 | **【停车位充电设施改造】**：充分计算停车位供电系统用电容量，按比例配建充电设施，评价总分值4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①充电桩配建比例为33%，得2分；②充电桩配建比例为67%，得4分。 |  |  |
| 4 | 社区慢行交通 | 控制项 | 【**保证步行安全，提升步行体验**】：社区应加强微观交通组织，通过地下空间利用、流线设计与出入口等相关设施设置，实现社区内道路及出入口人车有序分流。，保证车行及人行安全及舒适。并应符合下列规定：①社区内车行道路及出入口应注重安全措施和提示，以及无障碍通行的要求。车行路上在行人出入口处设有斑马线，设置减速带且颜色醒目，车行路有限速标识且速度不超过10km/h，交叉口处有明显交通标识或路线图。②社区内人行道路应保证行人安全。人行道路与车行道路铺装有明显区分，人行道路与住宅出入口连接良好，既有社区内小区级人行道路有效通行宽度不小于1200mm，新建社区内小区级人行道路有效通行宽度不小于1500mm，人行路与车行路在路口交叉处设置无障碍出入口。③社区内游园小路应保证老年人行走安全，并丰富行走体验。道路路面平整，防滑，颜色与道路两侧对比明显。主要通行道路出现高差时设有无障碍措施。 |  |  |
| 得分项 | **【提高社区慢行交通网络密度】** |  |  |
| 新建社区：因地制宜进行道路系统规划，提高社区慢行交通网络密度，达到12公里/平方公里以上，同时保证网络的系统性和连通性。评价分值X分。 | 既有社区：因地制宜进行道路系统规划，提高社区慢行交通网络密度，达到12公里/平方公里以上，同时保证网络的系统性和连通性。评价分值X分。 |  |  |
| **【配建社区风雨连廊**】 |  |  |
| 新建社区：建筑可结合人员活动需求，通过风雨连廊、等方式实现社区无障碍联通，提升社区融合度，评价分值X分。 | 既有社区：建筑可结合人员活动需求，通过风雨连廊、等方式实现社区无障碍联通，提升社区融合度，评价分值X分。 |  |  |
| **【步行道透水铺装**】 |  |  |
| 新建社区：步行道选择色彩鲜明及平整防滑、透气透水性强的铺装材料，评价分值X分。 | 既有社区：步行道选择色彩鲜明及平整防滑、透气透水性强的铺装材料，评价分值X分。 |  |  |
| **【步行道植被配置**】 |  |  |
| 新建社区：①步行道旁种植行道树时应考虑种植间距合理，分支点不宜低于2.5m，避免种植浅根性大乔木，并考虑道旁植物的除尘降噪效果，评价分值X分。 | 既有社区：①步行道旁种植行道树时应考虑种植间距合理，分支点不宜低于2.5m，避免种植浅根性大乔木，并考虑道旁植物的除尘降噪效果，评价分值X分。 |  |  |
| ②车行道旁不同路段景观宜有所变化并保证视线通透，灌木高度应≤0.6m，评价分值X分。 | ②车行道旁不同路段景观宜有所变化并保证视线通透，灌木高度应≤0.6m，评价分值X分 |  |  |
| **【提供安全、舒适的社区慢行交通环境】：**设置齐全、连续的慢行交通系统设施，采用缩窄车道、水平线位偏移等道路设计措施，提供安全、舒适的社区慢行交通环境，总评分X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价并累计： |  |  |
| 新建社区：①道路类型、坡度、路线多样，转折顺畅、衔接合理并富于变化，评价分值X分 | 既有社区：①道路类型、坡度、路线多样，转折顺畅、衔接合理并富于变化，评价分值X分 |  |  |
| ②道路成环，路线连续，评价分值X分 | ②道路成环，路线连续，评价分值X分 |  |  |
| ③道路沿线每25m设有休息座椅，评价分值X分 | ③道路沿线每30m设有休息座椅，评价分值X分 |  |  |
| ④道路设置智能跑道、智能运动指导系统等健康类智能化设施，评价分值X分 | ④道路设置智能跑道、智能运动指导系统等健康类智能化设施，评价分值X分 |  |  |
| 【**儿童出行路径**】：为独立出行的儿童修建的安全通廊，增加儿童独立出行的机会，同时服务老人、残疾人等弱势群体，打造舒适安全的步行和骑行系统，总评分X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价并累计： |  |  |
| ① 路径连接社区内活动场地，可以使儿童步行或骑行安全到达儿童常去的各个目的地，沿途兼具安全性和可玩性，得X分。② 路径与城市慢行路网相连接。得X分。③路径环境有足够的保障，包括充足的照明，清晰的道路标识等，得X分。 | ①路径连接社区内活动场地，可以使儿童步行或骑行安全到达儿童常去的各个目的地，沿途兼具安全性和可玩性，得X分。② 路径与城市慢行路网相连接。得X分。③路径环境有足够的保障，包括充足的照明，清晰的道路标识等，得X分。 |  |  |
| 5 | 物流配送服务 | 控制项 | **【设置物流配送设施】**：社区应设立智能快递柜、物流服务集成平台等物流设施，并配置物流收配分拣和休憩空间。 |  |  |
| 得分项 | **【快递智能收取和配送】**：社区设有快递智能收取和配送设施，在保证安全的条件下积极引导使用无人机快递和无人车快递，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得X分。 |  |  |
| **【高效率快递配送】**:运用数据技术，集成社区快递、零售及餐饮配送等物流服务，实现30分钟配送入户，得X分。 |  |  |
| **【智能快递柜、物流服务集成平台等物流设施运行良好】**:合理选择社区场地集中设置智能快递柜，为快递投取双方提供迅速、准确、安全、方便的服务。评价总分值8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智能快递箱具有投放、收取、支付、退件和查询功能。设施安装视频监控设备进行实时监控，视频或图像数据至少可储存三个月，得X分。② 智能快递柜的设置在整体上与环境相协调，不影响社区建筑布局和风格，主要出入口设有无障碍坡道，得X分；③ 智能快递柜的设置应集合宁波市气候特点，满足防风雪、防冰冻、防风沙等需求，得X分；④ 智能快递柜布置场地宽敞明亮、通风条件良好，取电方便，具有网络信号，得X分；⑤ 智能快递柜格数按照社区快递每日平均投递量的1~1.3倍来配置，快递柜前端留有不小于1000mm的投取空间，得X分；⑥ 智能快递柜设置共享冰箱，放置生鲜易坏快递，得X分。 |  |  |

**A.0.7未来低碳场景应按表A.0.7进行评分。**

**表A.0.7 未来低碳场景评分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应得分** | **实得分** |
| **性质** | **要求** |
| 1 | 多元能源协同供应 | 控制项 | 【**社区建筑电气化率**】：社区应提高建筑智能化和电气化水平，建筑电气化应达到60%及以上。 |  |  |
| 【**可再生能源应用】：**未来社区的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满足《民用建筑可再生能源应用核算标准》（DB33/1105），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①新建保障性安居住宅工程和总建筑面积不小于15万平方米的住宅小区，应按照《宁波市建筑屋顶光伏系统建设技术细则》2019甬DX-10建设光伏系统；其他住宅建筑可参照建设光伏系统，或为全体用户配置提供可再生能源热水的相关设备设施。②非住宅项目既有建筑绿色化改造或新建单体建筑面积10000㎡以上的公共建筑，应当按照光伏建筑一体化要求同步规划、设计、施工及验收。③建筑屋顶光伏系统的发电量应设置分项计量，并接入市级建筑能耗监测平台或设区智慧平台。 |
| **【碳排放测算】：**节能评估应满足《民用建筑项目节能评估技术导则》，并应进行建筑碳排放计算分析，采取措施降低单位建筑面积碳排放强度。 |  |  |
| 得分项 | **【提高可再生能源比例】：**结合当地气候和自然资源条件合理利用可再生能源，评价总分值为X分，按下表的规则评分。可再生能源利用评分规则

|  |  |
| --- | --- |
| 可再生能源利用类型和指标 | 得分 |
| 由可再生能源提供的生活用热水比例Rhw | 20%≤Rhw＜35% | 2 |
| 35%≤Rhw＜50% | 4 |
| 50%≤Rhw＜65% | 6 |
| 65%≤Rhw＜80% | 8 |
| Rhw≥80% | 10 |
| 由可再生能源提供的空调用冷量和热量比例Rch | 20%≤Rch＜35% | 2 |
| 35%≤Rch＜50% | 4 |
| 50%≤Rch＜65% | 6 |
| 65%≤Rch＜80% | 8 |
| Rch≥80% | 10 |
| 由可再生能源提供电量比例Re | 0.5%≤Re＜1.0% | 2 |
| 1.0%≤Re＜2.0% | 4 |
| 2.0%≤Re＜3.0% | 6 |
| 3.0%≤Re＜4.0% | 8 |
| Re≥4.0% | 10 |

 |  |  |
| 【**社区可再生能源利用率+储能供电比例**】：社区应充分利用可再生能源，新建建筑宜采用太阳能光伏建筑一体化与储能系统耦合设计，既有建筑有条件的宜进行太阳能光伏和储能应用改造，社区内可再生能源利用率应达到50%及以上，单位建筑面积年储能系统供电量应达到20kWh/m2及以上。 |  |  |
| 【**直流配电比例**】：社区应积极推动直流在公共建筑，尤其在公共机构建筑中优先示范，直流配电容量占社区总配电容量比例达到50%及以上。 |  |  |
| 【**社区充电桩配比**】：完善社区新能源车位及充电设施，对新建住宅停车库，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桩布线条件(电源线的沟槽、套管或桥架等)按照停车位100%预留，充电桩电表箱、用电容量按10%的比例预留。对其他建筑工程，均按配建停车位10%的比例预留充电桩布线条件、电表箱位置和用电容量。 |  |  |
| 【**能源托管机构**】：未来社区应将可再生能源建设、运维、管理整体委托给第三方专业能源服务公司或物业服务业企业负责，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  |  |
| 【**能源监测**】：依托社区智慧平台，实现建筑水、电、暖（气）和空气质量等在线监测与运行控制，评价分值为X分。 |  |  |
| 2 | 社区综合节能 | 控制项 | 【**社区零能耗建筑比例**】：社区应推广近零能耗建筑、零能耗建筑应用，社区近零能耗建筑应达到100%，社区零能耗建筑比例应大于或等于50%。 |  |  |
| 【**社区屋顶利用率**】：社区应充分利用建筑屋顶空间设计太阳能光伏、屋顶绿化等，社区屋顶利用率达到100%。 |  |  |
| 【**满足相关专项规划要求】**：未来设区建设应满足所在设区市、县（市）绿色建筑专项规划要求，并满足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住宅全装修和海绵城市等控制性指标要求。 |  |  |
| 得分项 | 【**能源互联网**】：社区采用能源互联网系统，综合运用先进的电力电子技术, 信息技术和智能管理技术, 将大量由分布式能量采集装置, 分布式能量储存装置和各种类型负载构成的新型电力网络、石油网络、天然气网络等能源节点互联起来, 以实现能量双向流动的能量对等交换与共享网络，能源的需求和供应将可以进行随时的动态调整，本条得4分。 |  |  |
| 【**微电网技术**】：除采用常规电源外，宜设立微电网，保证供电的可靠性，本条得4分。 |  |  |
| 【**智慧能源网**】：建立社区智慧能源网系统，实现电能、热力、制冷等能源消费的实时计量、信息交互与主动控制，采用水、气、热、电的远程自动集采集抄，实现多表合一，本条得4分。 |  |  |
| 【**近零能耗建**】：社区住宅属于近零能耗建筑，建筑能效指标符合《近零能耗建筑技术标准》GB/T51350-2019的要求，本条得10分。 |  |  |
| 3 | 资源循环利用 | 控制项 | 【**用水远传计量**】：建立社区用水管理平台，对社区内各用水单位和各类用水实施远传计量。 |  |  |
| **【节水器具】**：新建社区节水器具与设备的安装率应达到100%，改造社区更换的卫生器具应100%采用节水器具。全部卫生器具的用水效率等级达到2级。 |  |  |
| **【生活垃圾分类】**：社区应制定垃圾分类回收的管理制度，生活垃圾应分类收集，垃圾容器和收集点的设置应合理并应与周围景观协调。 |  |  |
| 得分项 | 【**用水远传计量**】：设置自动远传计量系统，利用分级计量数据进行社区给水管网漏损自动检测、分析与整改，管道漏损率低于8%，得5分；低于5%，得10分。 |  |  |
| 【**非传统水源利用**】：评价总分值为15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 |  |  |  |
| 新建社区①绿化灌溉、车库及道路冲洗、洗车用水采用非传统水源的用水量占其总用水量的比例不低于40%，得3分；不低于60%，得5分； | 既有社区改造：绿化灌溉、车库及道路冲洗、洗车用水采用雨水等非传统水源的用水量占其总用水量的比例不低于20%，得5分；不低于40%，得10分；不低于60%，得15分. |  |  |
| ②冲厕采用非传统水源的用水量占其总用水量的比例不低于30%，得3分；不低于50%，得5分； |
| ③冷却水补水采用非传统水源的用水量占其总用水量的比例不低于20%，得3分；不低于40%，得5分 |
| **【场地雨水控制利用**】：充分利用社区绿地和水体，设置绿色雨水基础设施，实现雨水径流减排，并按下列规则评分： |  |  |
| 新建社区：年径流总量控制率达到55%，得5分；达到70%，得10分。 | 既有社区：年径流总量控制率达到35%，得5分；达到55%，得10分。 |
| **【分质供水**】：采用分质供水系统，满足不同功能的用水需求。社区内生活饮用水二次供水设施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二次供水设施卫生规范》GB 17051的有关规定。社区内的直饮水设备应每半年清洗消毒1次及以上，水质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饮用净水水质标准》CJ 94的有关规定，得6分。 |  |  |
| 【**垃圾分类与资源回收融合体系**】：社区实施垃圾分类和资源回收融合体系，并制定相应的制度，评价总分值6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 社区按照有害垃圾、湿垃圾（厨余垃圾）、可回收物、干垃圾（其他垃圾）四类，实施生活垃圾分类，且垃圾分类设施齐全，得2分；② 建立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合理设置回收站点，建立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信息化平台，合理设置社区低值物收集点，设置利废企业专项回收网点，鼓励居民将可回收物通过互联网、物联网等预约企业收购或邮寄得2分；③ 实现生活垃圾智慧分类投放，通过手机APP、二维码扫码、垃圾袋扫码等方式，建立社区居民实名制“绿色账户”，实行生活垃圾分类积分奖励，激发居民主动参与的积极性，得2分。 |  |  |
| 【**提升垃圾资源化利用率**】：社区安排专门人员进行补充分拣，提升社区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评价总分值6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①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60%，得2分；②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70%，得4分；③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80%，得6分； |  |  |

**A.0.8未来服务场景应按表A.0.8进行评分。**

**表A.0.8 未来服务场景评分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应得分** | **实得分** |
| **性质** | **要求** |
| 1 | 物业可持续运营 | 控制项 | 【**智慧物业管理平台**】：社区应采用智慧物业管理平台，集成社区停车场系统、门禁系统、电梯管理系统、健康管理系统、社区智能终端、智能家居、社区商业系统等子系统，实现通道身份认证与识别、社区管理与服务、健康服务、养老服务、商业消费、家居智能控制等智慧管理及应用。 |  |  |
| 得分项 | 【**提供房屋增值服务**】：充分发挥互联网、移动互联网的优势，通过准入认证和精准营销的方式，整合社区周边的商家，向居民提供各种居家生活服务，包括养老服务、健康服务、邻里服务中心、家政服务和公共文化服务等，本条得4分。 |  |  |
| 2 | 社区商业服务供给 | 控制项 | 【**社区商业供应商资质与商业模式**】：社区应选择优质供应商并建立基于互联网的在线超市、在线便利店或标准化菜场的销售平台，为社区居民提供物美价廉、种类丰富的日常商品批发、零售服务，同时配合物流末端配送体系实现真正的快捷送货上门。主要提供网上购物、订单查询、在线支付、商品便捷搜索、商品评价、在线客服等服务。 |  |  |
| 得分项 | 【**引入专业商业服务供应商**】：鼓励引入专业商业服务供应商，提高社区商业服务水平，本条得4分。 |  |  |
| 【**提供定制化生活服务**】：社区可根据居民的生活需求，有效整合商业服务资源，提供私人定制化生活服务，本条得4分。 |  |  |
| 3 | 社区应急与安防 | 控制项 | 设置应急与安防系统，相关标准遵守《安全防范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GB/T 28181-2016）、<安全防范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修改补充文件》（GB/T 28181-2011）、《信息技术开放系统互连网络层安全协议》（GB/T 17963）、《安全防范工程程序与要求》（GA/T75-94）、《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GB 50348-2004)等规定。 |  |  |
| 得分项 | 【**突发事件应急机制**】：建立突发事件应急机制，保障社区居民安全与健康，本条得6分。 |  |  |
| 【**智慧监测**】：采用智慧监测系统，系统的设计符合《智能建筑设计标准》GB50314、工程质量验收应符合《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的要求。评价总分值为X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系统具有对建筑机电设备测量、监视和控制功能，得X分；②系统具有对建筑物环境参数的监测功能，得X分；③系统具有自动预警功能，通过分析历史运营大数据对可能出现的异常情况进行预警，得X分；④应具有远程报警功能，异常情况能够通过短信、电话、微信等及时通知到责任人，得X分； ⑤具有派单和维修过程跟踪功能，对故障维修应能自动下派工单，跟踪整个维修过程的 进展，并给予维修绩效评估，得X分 |  |  |

**A.0.9未来治理场景应按表A.0.9进行评分。**

**表A.0.9 未来治理场景评分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应得分** | **实得分** |
| **性质** | **要求** |
| 控制项 | 信息系统的安全技术体系架构应符合《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08）规定。 |
| 得分项 | 【**社区综合治理APP**】：开发并推广基于 AI 技术的社区功能集成综合运营APP，得X分。 |  |  |
| 搭建数字化精益管理平台，评价总分值为X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以社区人口基础信息和条线信息数据为基础建设未来社区数据中心,得X分；②基于完善的社区数据体系建立数据检查代替台账考核的机制，得X分。 |  |  |

**附录B 管理与服务评价**

**B.0.1未来邻里场景应按表B.0.1进行评分。**

**表B.0.1 未来邻里场景评分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应得分** | **实得分** |
| **性质** | **要求** |
| 1 | 邻里特色文化 | 控制项 | / |  |  |
| 得分项 | 1、社区定期对我国传统文化及宁波地域特色文化进行观演或宣传。 |  |  |
| 2 | 邻里开放共享 | 控制项 | 1、社区应有意识地促进内部适度融合，避免过度的阶级分层与居住分化。 |  |  |
| 得分项 | 1、具有鼓励多主体参与建设共享生活体系的制度或措施。 |  |  |
| 3 | 邻里互助生活 | 控制项 | 1、社区应构建社区活动积分体系。 |  |  |
| 2、社区应制定邻里公约。 |  |  |
| 得分项 | 1、【多类型社区服务模糊共生】鼓励社区商业通过组织公益活动，营造社区人文氛围，发挥社区商业天然的口碑效应和邻近效应，更好地保证了公益性活动的可持续，使之成为政府主导社会服务的有利补充，得X分。 |  |  |
| 2、建立社区邻里社群社团组织，并有规章制度。 |  |  |
| 3、【高信任度的社区服务】体现精细化高品质化社区服务，对运营者提出较高的信任要求，总评分X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社区服务商、服务平台、社会组织等第三方应有相关机构的认证监管，得X分。②居民对社区服务商、服务平台、社会组织等第三方的选择有参与权和决定权，得X分。③社区服务商、服务平台、社会组织等定期公开产品和服务信息，保证服务透明度，得X分。④设计制定居民与社区服务商、平台、组织之间的互评系统并设置相应的奖惩措施，得X分。 |  |  |
| 4、【强化社区自我服务能力】具有积分奖励等制度和措施鼓励居民参与邻里活动，并与社区周边商家合作,整合社区自我资源和服务能力，实现社区内部自我服务，促进居民互助资源共享，得X分。 |  |  |
| 5、【社区共同体】以社区活动中心为依托建立“社区共同体”，整合托老、托幼功能，总评分X分，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工作日，采取“老人+孩子+社工”的托管模式，得X分。②休息日，托管孩子的父母作为青年志愿者参与社区文化活动，回馈老人，得X分。 |  |  |

**附录B 管理与服务评价**

**B.0.2未来教育场景应按表B.0.1进行评分。**

**表B.0.2 未来教育场景评分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应得分** | **实得分** |
| **性质** | **要求** |
| 1 | 幸福学堂全龄覆盖 | 得分项 | 1、兴趣培训机构规范与管理建立完善的兴趣培训机构管理体系，评价总分值为X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制定培训机构引进与规范管理制度，得X分；②制定项目制跨龄互动与全员参与的运营制度，得X分。 |  |  |

**B.0.3未来健康场景应按表B.0.3进行评分。**

**表B.0.3 未来健康场景评分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应得分** | **实得分** |
| **性质** | **要求** |
| 1 | 活力运动健身 | 控制项 | 1、【社区运动健身指导】配套制定社区居民健身方案，并应进行宣传、推广及落实。①社区运动健身方案需分别针对幼儿、妇女、老年人、残障人士等特殊需要人群的需要，为不同人群指定健康干预计划；②协助社区居民养成良好的健康生活方式，培养正确的运动健身习惯。 |  |  |
| 2 | 智慧健康管理 | 控制项 | 1、【家庭医生服务】：社区应建立家庭医生服务系统，并应符合下列规定：① 建立家庭医生签约制度，签约率达到90%以上。签约居民续约率不低于70%。② 建立家庭医生服务团队，团队成员中应包含家庭医生、社区护士、公卫医师（含助理公卫医师）和中医药服务的医师组成 |  |  |
| 2、【建立电子健康档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管理服务，并应符合下列规定：①辖区常住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达到100%；②通过智能客户终端、网站等多元化和交互形式向居民开放电子健康档案。 |  |  |
| 3 | 社区卫生防疫 | 控制项 | 1【建立信息报告渠道】社区应设立安全员，畅通信息报送渠道，建立和完善24小时值班制度，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或传染病疫 情发生时，及时报送信息。 |  |  |
| 2 【建立应急工作机制】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或传染病暴发、流行时，社区应当建立应急工作机制，协助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医疗卫生机构做好疫情信息的收集和报告、人员的分散隔离、公共卫生措施的落实工作。 |  |  |
| 3 【开展环境卫生整治】社区要开展单位及周边地区的消毒、杀虫、灭鼠和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努力改善卫生条件，保证社区的清洁卫生。评分项： |  |  |
| 4 【进行健康宣传】社区要充分利用活动室、文化站、文化广场以及宣传栏等场所，通过多种形式广泛开展应急知识普及教育和传染病防治的相关知识，提高群众公共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  |  |
| 5 【储备应急防护物资】社区要做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所需的相关设备、器械、防护用品的应急储备工作。 |  |  |

**B.0.4未来创业场景应按表B.0.4进行评分。**

**表B.0.4 未来创业场景评分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应得分** | **实得分** |
| **性质** | **要求** |
| 1 | 创业孵化服务及平台 | 得分项 | 2、**【搭建社区众筹融资服务平台**】：设置社区众筹融资服务平台，以社区用户需求为前提提供众筹融资服务，评价总分值为X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每年开展众筹融资？次，得X分；？次，得X分；②众筹融资服务不满意度低于%，得X分；低于%，得X分； |  |  |
| 3、**【建立社区创客学院】**：建立社区创客学院，为初创企业提供，评价总分值为X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配置完善的人员组织架构，得X分；②开设线上、线下等不同形式的课程，得X分；③建立与不同机构的合作机制，得X分。 |  |  |
| 4、**【社区创业资源共享】**：通过社区智慧服务平台创业服务中心功能模块及时更新最新职业供求、培训、创业、就业政策法规等信息，实现社区创业资源共享，评价分值为X分。 |  |  |
| 5、**【组织创业知识讲座】：**社区创业服务中心定期组织创业知识讲座，评价分值为X分。每月开展1次，得X分；开展2次及以上得X分 |  |  |
| 得分项 | 1、**【人才落户机制】**：建立创新人才引进制度和落户机制，评价分值为X分。 |  |  |
| 2、**【引进年轻高层次人才】**：建立年青高层次人才落户机制，评价分值为X分。 |  |  |
| 3、**【设立人才引进基金】**：设立不同领域的人才引进基金，评价总分值为X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涵盖3个不同领域，得X分；4个及以上不同领域，得X分。②年度人才引进基金总额达？万元以上，得X分；达？万元以上得X分。 |  |  |

**B.0.5未来建筑场景应按表B.0.5进行评分。**

**表B.0.5 未来建筑场景评分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应得分** | **实得分** |
| **性质** | **要求** |
| 1 | 装配式建筑与装修一体化 | 得分项 | 编制社区绿色生活导则，开展绿色教育和绿色实践，构建多样的社区绿色生活宣传教育模式和平台 |  |  |

**B.0.6未来交通场景应按表B.0.6进行评分。**

**表B.0.6 未来交通场景评分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应得分** | **实得分** |
| **性质** | **要求** |
| 1 | 智能共享停车 | 得分项 | **【车位管理】**：实施错时车位共享，建立共享停车管理办法，采用相应奖励措施进行引导。总评分X分，按下列规则累计：①车辆停放有序，得X分。②车辆停放不干扰社区慢行系统，不占用广场、绿地，得X分。③统筹车位资源，创新车位共享管理机制，实现5分钟取停车，得X分。评价分值6分。 |  |  |

**B.0.7未来低碳场景应按表B.0.7进行评分。**

**表B.0.7 未来低碳场景评分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应得分** | **实得分** |
| **性质** | **要求** |
| 1 | 资源循环利用 | 控制项 | **【制定垃圾分类回收的管理制度**】：生活垃圾应分类收集，垃圾容器和收集点的设置应合理并应与周围景观协调。 |  |  |

**B.0.8未来服务场景应按表B.0.8进行评分。**

**表B.0.8 未来服务场景评分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应得分** | **实得分** |
| **性质** | **要求** |
| 1 | 物业可持续运营 | 得分项 | 【**创新物业运营管理模式，实现收支平衡**】：创新物业运营管理模式，通过商业化、精细化运营，实现收支平衡，本条得8分 |  |  |

**B.0.9未来治理场景应按表B.0.9进行评分。**

**表B.0.9 未来治理场景评分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要求** | **应得分** | **实得分** |
| **性质** | **要求** |
| 1 | 社区治理体制机制 | 控制项 | **【党建引领**】：构建党组织统一领导的基层治理体系，完善党建带群建制度。 |  |  |
| **【社区治理制度**】：组建社区治理委员会，建立多部门配合联动、多方面协调保障的管理体制。 |  |  |
| **【建设社区服务大厅**】：设置社区服务大厅，构建综合受理窗口，推行“前台一口受理、后台分工协同”全科社工服务机制，打造便民的社区服务体系。 |  |  |
| 得分项 | 【**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治理**】：社会治理委员会吸纳纳居委会、社区工作站、业委会、驻辖区单位、社会组织及社区其他贤能人士等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治理，通过定期例会和不定期协调会的方式组织解决社区管理和服务问题，得X分。 |  |  |
| 【**社区管理单位分工合理**】：社会治理委员会下辖居委会和社区工作站按照选聘分离的原则，居委会行使议事监督职能，社区工作站承担社区专业服务工作，业委会代表业主行使财产权利，本条得4分。 |  |  |
| 【**建立社区更新改造制度**】：建立社区更新改造制度，创新社区物业管理模式，切实减轻社区负担。评价总分值为8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①建立未来社区自下而上的考评机制,得X分；②采用“平台+管家”的模式，吸引社会力量和社会资本参与，推进社区公共设施和便民服务的市场化运营和专业化管理，进一步提升公共空间服务水平和服务品质，相互促进，形成公共资源和公共服务的良性循环，得X分。 |  |  |
| 2 | 社区人民参与 | 得分项 | 【**成立业主委员会，居民自治**】：成立业主委员会，建立以社区自治章程为核心，以社区公约为重点、各类决策议事规则相配套的自治规则制度体系，得X分。 |  |  |
| 【**设置社区基金**】：建立社区基金会并推进商业化、规范化、组织化，使基金会具备造血功能，实现可持续运营，得X分。 |  |  |
| 【**创新社区参事议事模式**】：搭建社区议事会、社区客厅等自治载体和空间，把物业管理、环境卫生、社区安全、违建群租等社区管理难点问题作为居民自治的基本内容，通过丰富多彩的社区活动吸引居民参加社区活动，为居民提供丰富的活动交流空间，在社区活动中协商议事，本条得4分。 |  |  |
| 【**成立社区志愿者协会**】：成立社区志愿者协会，建立社区时间银行和贡献积分制度，吸纳社区志愿者，调动居民参与积极性，参与社区公共服务，并以此增进社区公益和邻里联系，评价总分值为8分，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1 为居民提供统一的时间支付平台，将志愿服务行为折算成时间单位和积分的形式，通过建立志愿服务兑物品、志愿服务兑服务的激励机制，推动志愿服务、邻里互助、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三者的结合，得2分；2 推举有声望、贡献积分高的居民作为代表共同管理社区事务，实现社区公益和社区参与的可持续发展，得2分。 |  |  |

附录D 未来社区等级评分表

|  |  |  |
| --- | --- | --- |
| 场景指标 | 场景指标得分 | 未来创新评价得分 |
| 技术与设施评价 | 管理与服务评价 | 分项总分 |
| 未来邻里 |  |  |  |  |
| 未来教育 |  |  |  |
| 未来健康 |  |  |  |
| 未来创业 |  |  |  |
| 未来建筑 |  |  |  |
| 未来交通 |  |  |  |
| 未来低碳 |  |  |  |
| 未来服务 |  |  |  |
| 未来治理 |  |  |  |
| 得分小计 |  |
| 总得分 |  |
| 未来社区等级 |  |